

# 江苏省粮食局文件

苏粮法〔2017〕6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江苏省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粮食局：

为贯彻落实《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》（国粮政〔2016〕207号），我局制定了《江苏省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》，细化了我省申请粮食收购资格所需具备的仓储设施、检化验仪器、保管质检专业技术人员等方面的要求；明确了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程序和处罚管辖权，梳理规范了各类文书。经省政府同意，现将《江苏省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《江苏省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》

江苏省粮食局  
2017年12月5日

---

江苏省粮食局办公室

2017年12月5日印发

---